

还将有一批增量政策措施继续出台

国家发展改革委解读当前经济热点问题

如何研判四季度经济走势？一揽子增量政策如何持续发力？还有哪些重大改革举措将要落地？国家发展改革委有关负责人22日接受新华社记者采访，对当前经济热点问题进行深入分析和解读。

四季度经济持续回升向好有足够支撑

国家发展改革委有关负责人介绍，随着存量政策有效落实和增量政策加快推出，9月份以来经济运行出现积极变化。从现在掌握的情况来看，10月份一些高频数据增势良好，加上前三季度中国经济实现4.8%的增长，完成全年目标任务的基础比较扎实。

下一步，政策的支撑效应会加速显现。比如，消费品以旧换新政策对消费的拉动作用逐步释放，政府投资的带动作用更好发挥，出口也能保持较强韧性。

随着存量政策和一揽子增量政策持续发力显效，发展的活力和动力将进一步释放，四季度经济持续回升向好有足够的支撑，预计全年能够较好完成目标任务。

近一半增量政策措施已出台实施

围绕一揽子增量政策，国家发展改革委有关负责人介绍，目前，增量政策措施有将近一半已经出台实施。下一步，还将有一批增量政策措施继续出台实施，包括最大限度扩大专项债券投向领域，适当扩大专项债券用作资本金的领

域、规模、比例，明确阶段性涉企政策后续安排，提高学生资助标准并扩大政策覆盖面，提高本专科生和研究生国家助学贷款额度并推动降低贷款利率等。

国家发展改革委将密切跟踪形势变化，及时研究新的增量政策；统筹今明年政策衔接和工作衔接，推动经济持续回升向好。

加快重大改革举措落地

记者了解到，国家发展改革委将加快推出一批可感可及、有力促进经济持续健康发展的改革举措。

一方面，是着力推进激发经营主体活力的改革。国家发展改革委将制定国有经济布局优化和结构调整指引目录，进一步明晰不同类型国有企业功能定位，为民营经济发展创造更大的空间和良好的环境，充分激发各类经营主体的内生动力和创新活力。

另一方面，着力推进构建全国统一大市场。国家发展改革委将尽快出台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指引，进一步明确各地“应该做什么、禁止做什么、鼓励做什么”。同时，要加快修订市场准入负面清单，进一步压减负面清单事项，切实让各类经营主体进得顺畅。

“两个1000亿元”项目清单已下达

一揽子增量政策明确，要在年内提前下达明年1000亿元中央预算内投资计

划和1000亿元“两重”建设（国家重大战略实施和重点领域安全能力建设）项目清单。

国家发展改革委有关负责人介绍，近期，国家发展改革委抓紧会同相关行业部门和各地方，按照符合投向领域、前期工作成熟、具备下达条件的标准，筛选确定了“两个1000亿元”提前批次的项目清单，按程序已经下达。其中，“两重”建设项目121个、带动总投资约8800亿元，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项目526个、带动总投资约9300亿元。

国家发展改革委将抓紧推动项目加快开工、加快建设，争取在年内尽快形成实物工作量，对四季度经济增长形成有力支撑。

推动更多民间资本参与重大项目建设

国家发展改革委有关负责人介绍，随着涉民营经济相关政策加快细化落实，民营经济发展的积极因素持续增多。

国家发展改革委已会同国家监察机关、司法机关，建立了沟通协调机制，推动涉企违规异地执法和趋利性执法以及乱罚款、乱检查、乱查封等问题的解决；同时，会同有关部门和地方发改系统，加强对地方罚没收入情况的监测提醒。

下一步，国家发展改革委将会同有关方面深入破除市场准入壁垒，推动更多民间资本参与能源、交通等重大基础

设施项目建设；支持有能力的民营企业牵头承担国家重大技术攻关任务，向民营企业进一步开放国家重大科研基础设施，着力优化民营科技企业发展环境，增强民营经济的创新发展活力；完善民营企业融资支持政策制度，强化民营经济发展的要素保障。

进一步释放“两新”政策效应

国家发展改革委有关负责人介绍，7月份加力支持“两新”（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）若干措施出台后，政策效应快速释放，拉动经济、扩大投资、提振消费、加快转型的作用非常明显。

为进一步释放“两新”政策效应，国家发展改革委将持续做好调度，对进展缓慢的部门和地区进行督促提醒；针对部分领域补贴流程复杂等问题，积极协调商务部等部门，指导地方简化资金拨付流程、提升审核效率，让真金白银的实惠直达消费者；依法严查消费品以旧换新过程中可能出现的“先提价后打折”“虚假折扣”等行为；针对群众反映的废旧家电等产品循环利用渠道不畅等问题，组织地方加快完善覆盖县、乡、村的回收网络。

据了解，国家发展改革委正在抓紧开展“两新”政策效果评估，提出明年继续支持“两新”工作的总体安排、实施方式、支持标准，进一步推动“两新”工作取得更大成效。（新华社北京10月22日电）

追回资金160.6亿元！ 医保监管守好百姓看病钱

医保基金监管亮剑，守好百姓看病钱。

10月22日，医保基金监管蓝皮书《中国医疗保障基金监督管理发展报告（2023~2024）》在京发布。记者从发布会上了解到，国家医保局飞行检查已覆盖全国所有省份，今年1月至9月，全国各级医保部门共追回医保资金160.6亿元。

关乎约13.34亿参保人，医保基金监管跑出“加速度”——

从拉拢参保人虚假住院，到混淆性别骗保，再到异常高住院率背后的骗保……今年以来，国家医保局持续加大飞行检查力度，通过年度例行飞检和“四不

两直”专项飞检相结合的方式，充分发挥飞行检查“利剑”作用。

国家医保局基金监管司副司长谢章澍介绍，截至9月，今年国家飞检已检查定点医药机构500家，查出涉嫌违规金额22.1亿元。

近期，一系列规章制度出台，建立定点医药机构相关人员医保支付资格管理制度，对定点医药机构相关人员实行“驾照式记分”；加强医保基金社会监督员管理工作，强化社会监督；加强长护服务机构定点管理……医保基金监管更加“有章可循”，织密织紧医保基金的“保护网”。

不让看病钱变“唐僧肉”，大数据模型来加持——

截至2023年8月底，全国定点医药机构达107.8万家。如何精准监管，“有的放矢”？蓝皮书建议，深化医保大数据应用，进一步提升医保基金监管能力。

国家医保局坚持传统监管方式和现代化监管方式相结合，持续发挥大数据模型的作用，筛查分析苗头性、倾向性、趋势性问题，实现精准打击，推动大数据监管取得突破性进展。

今年以来，国家医保局根据大数据模型线索，开展专项飞检的定点医药机构达

到185家，查实欺诈骗保机构111家。

问题清单“自查自纠”，多部门“上下协同”——

今年以来，医疗机构通过自查自纠，已主动退回医保基金近36.2亿元。

中国医疗保险研究会副会长、蓝皮书主编应亚珍指出，要进一步建立健全基金监管长效机制，强化部门综合监管机制。

谢章澍表示，下一步，国家医保局将从推动飞行检查扩面、做实自查自纠、强化大数据监管、健全长效机制、加大曝光力度等方面持续发力，坚决维护好医保基金安全。 据新华社

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

如何理解加快构建房地产发展新模式

——学习《决定》问答——

新华社北京10月22日电《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、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决定》提出：“加快构建房地产发展新模式。”这是适应我国房地产市场供求关系发生重大变化的新形势，着眼于破解房地产发展难题和防范风险、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的治本之策。

我国现行房地产发展模式是在20世纪90年代住房短缺的历史背景下逐步形成的。针对城镇住房严重短缺的实际，通过改革住房分配制度，出台土地、财税、金融等一系列支持政策，我国实现了从福利分房到主要通过市场解决住房问题的重大转变，房地产市场快速发展，住房供应规模快速增长，城镇人均住房建筑面积大幅增长，人民居住条件显著改善，住房“有没有”问题基本解决。推进各类保障性住房和棚改安置住房建设，建成了世界上最大的住房保障体系。房地产业及相

关产业的发展，对保障和改善民生、支撑我国经济社会发展发挥了重要作用。同时，在房地产市场快速扩张时期，也存在一些资金过度向房地产集中，部分房企“高负债、高杠杆、高周转”等问题。

近年来，随着经济社会持续发展以及新型城镇化深入推进，我国房地产市场供求关系发生重大变化，住房发展的主要矛盾已从总量短缺转为总量基本平衡、结构性供给不足，商品房交易结构中二手房占比提高、存量市场权重加大，城市间房地产市场进一步分化。从供给结构看，保障性住房供给相对不足，大城市房价高，新市民、青年人住房负担较重。从居民需求看，总体上从“有没有”向“好不好”转变，改善性住房需求增加，对提升居住品质的愿望更为强烈。从经营方式看，“高负债、高杠杆、高周转”模式存在风险隐患，亟须转型。从服务经济发展看，房地产对宏观经济的贡献方式从增量拉动为主转向存量带动为主，房地

产业作为服务业的特征更加明显。这些都需要改变现行房地产发展模式，建立新的发展模式。

加快构建房地产发展新模式，总体思路是以满足刚性和改善性需求为重点，按照政府保基本、市场满足多样化需求的原则，深化供给结构、经营方式、调控政策、监管机制等改革，加快构建租购并举的住房制度，实现房地产市场平稳、健康、高质量发展。

加快构建房地产发展新模式，要进一步深化重点领域改革。一是优化和完善供应体系。加大保障性住房建设和供给力度，提高保障性住房占住房总量的比例，提升保障性住房的质量品质及适配性，更好满足工薪群体刚性住房需求，推进解决好大城市新市民、青年人、农民工等群体住房困难问题。支持城乡居民多样化改善性住房需求，鼓励房地产企业提高住房建设标准，加强智能科技应用，提升物业服务水平。持续推进“平急

两用”公共基础设施建设和城中村改造。二是转变运营方式。改革房地产开发融资方式和商品房预售制度，有力有序推行商品房现房销售，加强预售资金监管、严格预售门槛。引导房地产企业逐步形成适度杠杆比例、合理负债水平和正常周转速度的发展机制。三是完善调控政策。完善城市规划、建设、治理体制机制。充分赋予各城市政府房地产市场调控自主权，因城施策，允许有关城市取消或调减住房限购政策、取消普通住宅和非普通住宅标准。加强住房与土地、金融资源联动，根据住房需求科学安排土地供应、配置金融资源，实现以人定房、以房定地、以房定钱，保持市场供需平衡、结构合理，防止大起大落。完善房地产税收制度。四是强化安全监管。从我国存量房屋规模大，一些房屋建成时间长、存在安全隐患的实际出发，研究建立房屋体检、房屋养老金、房屋保险等制度，形成房屋安全长效机制。